

证券代码：301446

证券简称：福事特

公告编号：2026-035

江西福事特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调整前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超过48.00元/股（含）
2. 调整后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超过47.85元/股（含）
3. 回购股份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6年9月29日（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

一、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概述

江西福事特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8.00元/股（含），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30日、2026年8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二、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

公司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4,000,000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119,200股后的103,880,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50元（含税），公司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

币15,582,120元（含税）。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9月28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9月29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19,200股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计算除权除息价格时，按公司总股本（含回购股份）折算的每10股现金红利（含税） $=\text{现金分红总额} \div \text{总股本} \times 10 = 15,582,120 \text{元} \div 104,000,000 \text{股} \times 10 \text{股} = 1.498280 \text{元}$ （保留六位小数，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公司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参考价=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149828元/股。

三、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说明

根据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及《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约定，如公司在本次回购股份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及时履行相关的审议程序与信息披露义务。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对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进行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48.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47.85元/股（含），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调整前的回购价格上限-按公司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分红 $=48.00 \text{元/股} - 0.149828 \text{元/股} = 47.85 \text{元/股}$ （含）（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自2026年9月29日（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四、其他事项说明

除以上调整外，公司回购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公司后续将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福事特液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1日